

►飲宴應酬 (19 案)

臺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 104 年 1 月飲宴應酬一覽表

編號	登錄機關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	本府工務局	臺南市○公會理事長 杜○○	104.1.23	大億麗緻酒店	本市○公會訂於 104 年 1 月 23 日舉辦聚餐，該會理事長杜○○邀請本府工務局○科長及○股長參加。	本案因該局與該會員業務往來關係，基於業務推展及公務禮儀前往餐敘，並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，簽報長官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參加。
2	本府工務局	臺南縣○公會理事長 張○○	104.1.23	吃遍天下自助餐廳	臺南縣○公會訂於 104 年 2 月 7 日舉辦聚餐，該會理事長張○○邀請本府工務局○股長參加。	本案因該局與該會員業務往來關係，基於業務推展及公務禮儀前往餐敘，並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，簽報長官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參加。
3	本府工務局	臺南縣○開發商業同業公會理事長 洪○○	104.1.22	總理大餐廳	臺南縣○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訂於 104 年 1 月 27 日舉辦會員公司負責人歲末聯誼餐會，該會理事長洪○○邀請本府工務局○股長參加。	本案因該局與該會員業務往來關係，基於業務推展及公務禮儀前往餐敘，並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，簽報長官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參加。
4	本市安平區公所	石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陳○○	104.1.7	安平港海鮮餐廳	石○社區發展協會訂於 104 年 1 月 9 日舉辦該協會第 8 屆第 1 次會員大會並餐敘，該協會理事長陳○○邀請本市安平區公所區長及課長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，爰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登錄後參加。
5	本市安平區公所	大○廟主委黃○○	104.1.5	大○廟	大○廟主委黃○○因神佛聖誕，訂於 104 年 1 月 5 日晚上舉辦壽宴，該廟主委黃○○邀請本市安平區公所區長及○辦事員前往參加	本案因公所業務上之決定有影響該廟權利義務之虞，且係民俗節慶公開舉辦之活動，爰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登錄後參加。
6	本市安南區公所	城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郭○○	104.1.9	社區活動中心	城○社區發展協會訂於 104 年 1 月 11 日舉辦會員大會並餐敘，該協會理事長郭○○邀請本市安南區公所○課長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，並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，簽報長官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參加。
7	本市安南區公所	長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鄭○○	104.1.22	社區活動中心	長○社區發展協會訂於 104 年 1 月 24 日晚上 6 時舉辦會員大會並餐敘，該協會理事長鄭○○邀請本市安南區公所○課員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，並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，簽報長官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參加。
8	本市安南區公所	草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王○○	104.1.24	社區活動中心	草○社區發展協會訂於 104 年 1 月 26 日舉辦餐敘聯歡晚會，該協會理事長王○○邀請本市安南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，並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，簽報長官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參加。
9	本市安南區公所	里長蔡○○	104.1.24	里活動中心	梅○里辦公處訂於 104 年 1 月 25 日舉辦婦女會餐敘聯歡晚會，該里里長蔡○○邀請本市安南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本案因區長與該里里長具指揮監督關係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，並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之規定登錄在案。

編號	登錄機關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10	本市安南區公所	普○寺管理委員會主委 莊○○	104.1.25	普○寺	普○寺管理委員會訂於 104 年 1 月 25 日舉辦聯誼餐會，該會主任委員莊○○邀請本市安南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業務上之決定有影響該委員會權利義務之虞，且係民俗節慶公開舉辦之活動，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登錄在案。
11	本市安南區公所	長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鄭○○	104.1.24	社區活動中心	長○發展協會訂於 104 年 1 月 24 日舉辦聯歡餐會，該協會理事長鄭○○邀請本市安南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，並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，簽報長官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參加。
12	本市白河區公所	馬○關帝廟董事長魏○○	104.1.1	馬○關帝廟	馬○關帝廟於 104 年 1 月 1 日舉辦恭請關聖帝君出巡大典暨平安宴餐會，該廟董事長魏○○邀請本市白河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業務上之決定有影響該廟權利義務之虞，且係屬民俗節慶公開舉辦之活動，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登錄在案。
13	本市白河區公所	六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卓○○	104.1.6	社區活動中心	六○社區發展協會訂於 104 年 1 月 6 日辦理會員大會，該協會理事長卓○○邀請本市白河區公所區長參加。	本案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，並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登錄在案。
14	本市白河區公所	竹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 陳○○	104.1.27	社區發展協會	竹○社區發展協會訂於 104 年 1 月 27 日舉辦歲末感恩餐會，該會理事長陳○○邀請本市白河區區長出席。	本案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，並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，簽報長官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參加。
15	本市白河區公所	白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 林○○	104.1.23	社區發展協會	白○社區發展協會訂於 104 年 1 月 23 日舉辦歲末感恩餐會，該會理事長林○○邀請本市白河區區長出席。	本案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，並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，簽報長官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參加。
16	本市白河區公所	大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張○○	104.1.18	社區發展協會	大○社區發展協會訂於 104 年 1 月 18 日舉辦 18 週年慶暨第十屆理監事就職餐會，該會理事長張○○邀請本市白河區區長出席。	本案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，並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，簽報長官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參加。
17	本市白河區公所	竹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 陳○○	104.1.27	社區發展協會	竹○社區發展協會訂於 104 年 1 月 27 日舉辦歲末感恩餐會，該會理事長陳○○邀請本市白河區區長出席。	本案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，並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，簽報長官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參加。
18	本市白河區公所	白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 林○○	104.1.23	社區發展協會	白○社區發展協會訂於 104 年 1 月 23 日舉辦歲末感恩餐會，該會理事長林○○邀請本市白河區區長出席。	本案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，並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規定，簽報長官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參加。
19	本市白河區公所	大○社區發展協會理事長張○○	104.1.18	社區發展協會	大○社區發展協會訂於 104 年 1 月 18 日舉辦 18 週年慶暨第十屆理監事就職餐會，該會理	本案因公所對該協會涉及補助經費核撥事宜，基於公務禮儀前往餐敘，並依據公務員廉政倫理

編號	登錄機關	邀宴人	登錄日期	餐敘地點	邀宴事由	處理情形
					事長張○○邀請本市白河區區長出席。	規範規定，簽報長官並知會政風單位後參加。